

ZHAOSHENG KAOSHI YANJIU WENJI

招生考试 研究文集

主编
张永元 李蒲



ZHAOSHENG
KAOSHI
YANJIU
WENJI

辽宁古籍出版社

招生考试研究

张永元 李蒲 主编

辽宁古籍出版社

1996年·沈阳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招生考试研究文集/张永元、李蒲主编 —沈阳：

辽宁古籍出版社，1996.11

ISBN 7-80507-378-3

I . 招… II . 张、李… III . 招生考试 - 研究 - 文集

IV . G424.7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21228 号

辽宁古籍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 108 号)

航空工业总公司 606 所印刷厂印刷

1996 年 11 月第 1 版 199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9.25

字数：206 千字 印数：1—1000

责任编辑：丁炳麟

封面设计：庄庆芳

特约编辑：穆 风

责任校对：吴 琼

版式设计：文 心

定价：11.00 元

目 录

浅析“并轨”对生源的影响	冯玉竑	廉益人	(1)
高考作文试卷评审原则与方法	刘中海	赵慧平	(8)
高校招收自费生的思考	孟令君	孙 阖	(15)
高师面向民办教师招生的探讨	赵慧平 刘中海	陈 利	(23)
“招工招生”相结合制度的实践与思考		梁宽正	(30)
人才预测——高校招生的依据		丁振邦	(36)
如何提高高考主观试题评卷质量		韩世政	(44)
实行高中毕业会考制度的思考		赵维龙	(50)
高中会考浅议		邱振文	(57)
高中毕业会考与高考接轨的思考		陈秀芳	(62)
浅谈初中会考		马龙才	(66)
改革成人高校招生办法及考试科目之浅见		陈宗岐	(73)
成人高校预科生的招生政策问题		聂鸿书	(78)
成招工作中的一个新问题		聂鸿书	(82)
第二学历教育招生考试谈		孙序庭	(86)
从“普高热”谈到“中招”政策制定的原则		马玉峰	(95)
中招改革面临的问题与对策		张焕茹	(101)
谈中等学校统一招生的合理性及优越性		李金生	(109)
谈初中升学考试形式		马景权	(116)
浅析中考考生违纪现象		周淑翔	(120)
谈职业高中招生不足问题		赵香瑞	(129)
职业中专招生工作的问题与对策	那 瑋 鲍玉鑫		(136)
幼师专业加试的严肃性		张淑珍	(142)
中招录取体制比较		潘卫东 常福恒	(148)

中招工作中弄虚作假问题与对策	崔俊明	(153)
谈自学考试计算机报名管理系统	吴兴庶 刘济平	(159)
自学考试在经济发展中的作用	汤秀云 林经纯	(166)
中专自学考试命题协作工作的探讨	王守元	(172)
充分发挥自学考试在科教兴农中的作用	王守元	(180)
中专自学考试命题谈	穆风	(185)
试析教学改革中的教与考	伊金祥	(190)
沈阳市招生考试研究会筹建情况与今年的工作	张永元	(195)
——在沈阳市招生考试研究会成立大会上的报告		
让招生考试科研稳步前进	张永元	(201)
——在沈阳市招生考试研究会第一届学术年会上的报告		
顺应大趋势跃上新台阶	李蒲	(210)
改革招考办法是减轻中小学生负担的重要途径	吴兴庶	(220)
考生心态研究与考前心理素质准备	陈凤坤	(225)
监考的负面心态及其调控	席振安	(234)
浅谈考试	王恩亮	(239)
谈职高数学成绩考核	曹桂先	(246)
普通高考规范化考点的模式		
.....	沈阳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251)
试论中专自学考试的改革与发展		
.....	中专自学考试的改革与发展课题组	(262)

浅析“并轨”对生源的影响

冯玉竑 廉益人

高等学校招生制度实行“并轨”是我国高等教育综合性、系统性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这项改革在招生计划的执行方面，主要体现在不再按国家任务招生计划和调节性招生计划（含委托培养和自费）形式分别划定两条录取分数线（双轨），而是按总的招生计划划定一条分数线（单轨）进行录取。在培养费用方面，改变了上大学完全由国家负担费用的作法，由国家与个人共同承担培养费用。

1994年全国40多所“并轨”院校招生数约占全国招生总数的10%；1995年244所并轨院校招生数占招生总数的30%左右。在目前转型时期试行招生并轨改革，对高校的生源有何影响，是众多高校共同关心的问题，有必要从比较教育的角度探讨“并轨”前后的生源状况。

在目前转型时期实行招生并轨改革，对生源数量未构成有影响力的负增长，却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生源的质量，招生制度实行并轨改革是可行的。那种认为“并轨”后，生源数量会大幅度减少，生源质量要有所下降的观点是错误的。

本文以沈阳药科大学为例，从生源数量和质量等方面，把该校1994年（并轨前）和1995年（并轨后）的生源情况加以比较，并作简要分析。

一、“并轨”对生源数量未构成有影响力的负增长

从生源数量的比较看,在转型时期试行“并轨”,使招生计划较少的少数地区生源数量略有减少,对全局的生源数量无明显影响。

首先从考生填报志愿可以看出,全国考生填报该校志愿情况无明显改变,但录取的新生中第一志愿比例有所下降。全国高考成绩进入第一批录取分数线且第一志愿填报该校的考生数量相对稳定,1994年为360名,1995年为336名,占计划数的比例(简称入线率)分别为64.3%和72.6%。1995年该校录取的新生中,第一志愿比例为53.5%,服从志愿为22.6%;1994年考取该校的学生有59.5%属第一志愿录取,16.2%按服从志愿录取。“并轨”后录取的学生第一志愿比例降低了6个百分点,服从志愿比例有所增加(见表I)。

表I 1995、1994年考生志愿类别及入线率统计表

	第一志愿	第二志愿	第三志愿	服从志愿	入线率
1995年	53.5%	16.4%	6.8%	22.6%	72.6%
1994年	59.5%	16.2%	8.1%	16.2%	64.3%

另外,从招生工作实际录取情况可以看到:该校“并轨”后在东北地区生源数量有增无减,华北、华东地区无明显变化,生源有所减少的省、直辖市、自治区分布在西北、西南、东南等几个招生计划不足总计划20%的少数地区,于全局无明显影响。1994年该校在广东、海南、上海、湖北、湖南等5个省市出现生源相对不足现象,采取降分方法提高生源数量,降1~8分不等。1995年该校在广东、广西、上海、贵州、云南、福建、江苏、甘肃、河南、新疆等10个地区为提高生源数量降分录取,降1~17分不等。降分录取的地区与幅度均呈正增长,分析原因,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 政策因素。在目前转型时期,各地区招考办为支持并轨院校录取有志愿考生,降分政策放宽。“并轨”前,多数地区解决生源不足的途径是要求高校首先在录取分数线上的第一志愿至服从志愿均落空的无该校志愿的考生中争取生源;而“并轨”后多数地区则规定,生源不足时可首先在一定范围内降分录取有志愿的考生。

2. 经济因素。我国尚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各地区经济发展不平衡,缴费上学对个别经济不发达地区考生求学有一定制约。如该校 1995 年在贵州省生源较并轨前有所下降。

3. 地域因素。较发达地区、边远地区、气候条件与东北差距较大地区的考生报考该校不积极。如福建省考生不愿出省求学,地处本省的福州大学、厦门大学(均系并轨院校)第一志愿人数超出计划数的 2~3 倍,而该校在福建省重点线上却无第一志愿生源(该校在福建省是一表录取)。

4. 其他因素。1995 年考生中独生子女比例骤增,表现为不愿异地求学;以及往年录取考生水平的遗留效应,均对生源数量有一定影响,如该校 1994 年在河南省录取工作较顺利且分数线较重点线高 10 分,给 1995 年考生留下了热门、难考的印象,影响了 1995 年生源数量。

由以上分析可见,导致个别地区生源减少的因素很多,“并轨”所带来的影响仅是其中一个方面,不可一概而论。

二、“并轨”改革后生源质量略有改善

通过对“并轨”改革前后的生源质量比较,可看出生源在德育素质、智育素质、体育素质等方面无显著差异,与此同时同年级学生间智育水平更加接近,学习成绩两极分化现象得到有效遏制,生源质量稳中有升。

1994年、1995年该校录取的学生政治面貌、受表奖情况无显著差异(见表Ⅰ);高考平均成绩无明显变化,高考成绩达到当地重点分数线的学生比例相差无几,1995年该比例为81.2%,1994年82.1%;体育成绩相对稳定,体优学生比例基本持平。

表Ⅰ 1995、1994年新生政治面貌和受表奖情况对照表

类别 年份	团员 %	党员数 (名)	省三好学生 (%)	校三好学生 (%)	优秀干部 (%)
1995年	97.2	1	4.6	21.0	7.4
1994年	98.3	0	4.7	23.9	6.8

“并轨”后采取同样的录取标准,使录取的学生基本处于同一层次与水平,克服了“并轨”前那种同班上课而水平参差不齐的现象,有利于高校的教学与管理。1994年沈阳药科大学在7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同时招收公费、自费本科生,同一地区最高分与最低分之差最高值达150分之多,平均值为95.4分,而1995年分差水平降至55.7分,最大差值仅为81分(出现在黑龙江省,最高分为626分,较重点分数线高96分),二者有显著差异($P<0.01$ 见表Ⅱ)。

表Ⅱ 1995、1994年考生最高分与最低分落差比较表

分 年 差 份	省 黑	京	吉	辽	晋	内 蒙 古	冀	平 均 值	
1994	105	64	107	153	67	83	89	95.4	$F=2.985 P>0.05$
1995	81	55	70	64	50	30	40	55.7	$T=5.217 P<0.01$

(F检验与T检验的结果说明:两个样本来自于方差差异不显著的两个总体,而平均数差异十分显著)

三、社会对“并轨”具有足够承受能力,这是保证生源数量与质量的社会基础

对并轨学生的家庭经济情况的调查研究显示:高等教育是非义务教育及合理的收费标准逐渐被社会所接受,社会对交费上大学持认同态度,对招生并轨改革具有足够的承受能力。这是保证并轨高校的生源的重要社会基础,是招生并轨改革可行性的前提。

通过对并轨收费生家庭经济情况调查研究,发现:“并轨”对占城镇居民绝大多数的工薪家庭子女求学未产生较大影响,局部生源略有减少的原因是并轨院校对农村考生吸引力降低。从 95 级新生与在校生家庭成分的比较可看出:并轨后农民家庭的新生略有减少,下降了近 4%,与此同时工人家庭子女增加了近 5%,其余家庭成分无显著变化(见表 IV)。另据统计,该校 94 级新生农村考生比例为 42.5%,而 95 级为 32.5%,减少了近 10%。

表 IV 95 级新生与在校生家庭成分比较表

	工人%	农民%	知识分子%	一般干部%	其他(军、高干、个体)%
95 级新生	27.6	28.8	17.5	25.0	1.2
在校生	22.6	32.5	17.6	26.5	0.8

抽样调查结果显示:86.3%的并轨新生家庭能够正常负担该校的学费,其中 75%的家庭感到略有负担(见表 V)。

表 V 95 级收费生家庭对于我校学费支付能力调查结果

项目	对我校学费支付能力				预支付学生在校月生活费(元)
	毫无负担	负担正好	略有负担	其他(很困难)	
数据	2.5%	8.8%	75%	13.7%	170.3

亦即 75%的家庭在压缩其他开支的情况下,增加了教育

投资比例,从而显示出深化高校招生制度改革对社会消费观念带来的积极影响。它不仅有利于改善学校经济环境和办学条件,也提高社会对教育的重视程度,考生家庭宁愿多支出近一倍的费用,也支持考生报考满意的并轨院校,从而证实了社会对“并轨”的承受能力。另外感觉到经济负担很重的家庭仅占总数的 13.7%,对这部分学生,通过国家、社会、学校、家庭的共同努力,在奖学金、贷学金、勤工助学、校园阳光工程等制度的保障下,亦能顺利完成学业。

单轨制下录取的收费生更加珍惜升学机会,对交费上学持认同态度。从报到注册情况看,尽管 1995 年该校有 22.6% 的新生属服从志愿录取,但未影响报到注册,95 级收费生全部报到,未出现“掉头”现象;而在以往公费、自费并存的情况下,自费生每年均有不同程度的“掉头”现象。从新生的构成看,1995 年新生中应届高中生比例为 74.9%,1994 年为 65.1%,增加了近 10%,再次印证了并轨收费生更加珍惜被录取的机会。

四、学校与专业本身的吸引力是引导高考生源分流的主导因素,这是保证并轨院校生源重要自身基础

对于考生家庭来说,1995 年考取并轨院校比非并轨院校需多付出近一倍的费用,但多数家庭都毫不吝惜地为满足考生志愿而向并轨院校靠拢。这一现象说明:考生家庭仍将考生志愿和专业选择放在第一位,左右生源分流的主导因素是学校质量和专业性质,它大大缓冲了并轨收费对生源流向的冲击,这也是顺利推进并轨改革的必要保证。1995 年高考中,热门专业仍保持高热不下,亦可说明这个问题。以辽宁省为例,被沈阳药科大学录取的考生中,专业第一志愿几乎被外语药

学、医药国际贸易、生物技术制药等几个相对热门专业垄断，录取最低分较其他专业高15—35分。其中五年制的外语药学班，并没因为需多缴纳一年培养费而影响生源数量和质量。“并轨”后，那些应用广泛、就业容易、效益可观的专业仍旧受到考生青睐。

综上所述，由于社会对“并轨”有足够的承受能力，学校与专业的吸引力仍旧是影响高考生源分流的主导因素等原因，所以招生制度的并轨改革对高校的生源未造成冲击，并轨改革是可行的。它符合当前改革的总体趋势和要求，为高等教育逐步适应市场经济的需要，转向非义务教育起到了一定的启动作用。

（冯玉竑：沈阳药科大学助教；廉益人：沈阳药科大学副教授。此文写于1995年。）

高考作文试卷评审原则与方法

刘中海 赵慧平

历年的高考语文试卷中，作文题的权重都很大，这是因为作文所表现出的是考生的综合能力。作文水平的高低，不仅能反映出考生所具有的语言文字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而且能综合评价考生以语言文字为基础建立起来的思维与创造能力，以及他们的文化素质。正是由于作文具有综合性强、信息含量大的特点，对于语文试卷的评审只能采取主观性的评审方法，即由评卷人员依据自己的主观经验判断为考生赋分，没有精确的量化标准。问题由此产生了：评卷人能否在权重高达 40% 的范围内准确赋分？所有评卷人掌握的评分标准能否一致？每一位评卷人能否自始至终做到使评分标准一致？很显然，在数量极大的作文题评审中，如果不能依据考生的实际水平准确赋分，评卷人掌握的评分标准不一致，将会影响到语文试卷的评审质量，乃至影响到招生工作的质量。因此，语文评卷达到评分标准的一致化是极其重要的，也是组织高考语文试卷评审工作中的最大难题。

笔者自 1983 年以来，一直参与高考语文试卷作文题的评审组织工作。在实际操作过程中深深感受到，要精确地达到作文评分标准的一致化是极其困难的，它要受到以下因素的影响：

评卷人业务水平的差异。由于对作文评审标准的掌握完

全靠评卷人的主观经验，而无论评卷人的业务能力多么接近，都不可能达到客观化的一致，因此，评卷人业务水平的差异是必然的，对于作文试卷的赋分也必然出现一定的差异。有时，还会出现个别评卷人不能准确理解评分标准的现象。有的评卷人不能稳定地掌握评分标准，赋分时高时低；有的评卷人出于“保险”心理只给“保险分”，拉不开分数档次，结果是埋没了好作文。

评卷人的责任心。作文评审需要有高度的责任心做保证。但是，在时间短、任务重、劳动强度大的情况下，常常会有些评卷人由于缺乏高度的责任心，不能坚持细致地品读全文，因此不能准确赋分。只是图省力、走捷径，采取“宏观”评卷法，只是大体上看一下文章的整体结构就打分，造成赋分的不准确。

评卷人的观念。评审作文的关键是评分标准的一致，使考生能够在同一标准下公平竞争。由于这种特定的目的，要求评卷人员有明确的存异求同观念，尽可能地向共识性标准靠拢，不搞百家争鸣式的“学术争论”。但有些评卷人不明确评卷工作的性质，评卷时过多强调个人色彩。比如，喜欢词采华丽的评卷人遇到这方面突出的作文，就会超出评分标准大大加分，而不管思想内容是否丰富深刻、结构层次是否清楚。

对考生的实际答卷情况了解不够。一般说来，主观性试题的评审工作往往在掌握评分标准上会出现“前紧后松”现象。开始评卷时，由于评卷人对考生实际情况缺乏全面了解，掌握的评分标准是按照评卷人理想中的考生水平确定的，容易把分数压得较低些。当接触到大量试卷，了解到一般考生的实际作文水平后，评分标准会不自觉地放宽，造成评分先后的不一致。

评卷人的精力和情绪变化。评卷人的精力和情绪不是一个恒量，总会在一定程度内发生变化。当精神饱满时，掌握评分标准更准确些、评卷的态度更认真些；当身体疲劳、情绪低落时，就会比较粗心，增加失误率。

总之，由于作文自身综合性特点和评卷人主观带有个性特点，在掌握作文标准上达到完全一致是不可能的，这就造成了在同一标准上招考的要求与事实上的标准不完全统一的矛盾。为了最大限度地减少这个矛盾，使作文的赋分更符合实际，我们曾做过许多探索，试图寻找出一种一致化、科学化、易操作的评审方法。从实践过的几种方法看，各有利弊。试做如下评析：

第一种方法，两位评卷人分别评审同一张试卷，取两人的平均分作为最后赋分。此种方法的初衷是减少一个人赋分所带的主观偶然性，有利于互相监督检查。但在操作过程中发现，两人赋分比一人赋分实际上只是赋分人单位扩大了一倍，并没有解决赋分人单位之间的差异，而且在评卷时间、人员上增加了一倍，甚至更多。效果不理想，很难运用。

第二种方法，实行两人负责制，即一人赋分，一人复查，共同负责。此法可达到第一种方法的效果，在效率上提高了许多。但是质量保证问题仍未得到很好解决，赋分人单位之间的差异仍然存在。

第三种方法，微观赋分，将评分内容分解，按照“思想内容、结构、语言、卷面”等因素分别赋分，然后再合计总分。这种方法的初衷是使评卷人明确每一因素的评分标准，减少盲目性，杜绝不负责任的“宏观”评分法，将误差和评卷人之间的差异限制在一定范围之内。但事实上操作起来很困难。大多数

评卷人感到宏观赋分与微观赋分很难符合，似乎微观赋分准确性更差些，因为作文是考生综合能力的反映，如果简单把上述四项要素作为评分标准，只见局部而不同整体，势必把几种因素结合后在整体的层面上所表现出来的创造性、个性特点忽略掉。有时甚至会出现整体明显不符题意，而因语言、结构等个别因素得较高分的怪现象。这显然不合适。出现这种现象，就需要评卷人灵活处理。严格的评分标准便又“灵活”了。而且采用此法仍没有消除评卷人之间的差异，却在时间、人力方面增加了投入。

第四种方法，流水评分法，即将若干人组成一个作业组，每人只负责一本试卷中的某几份试卷的赋分。此法有利于扩大评卷人所接触的考场面，即使赋分有差异，也只是发生在同一考场的个别人之间，而不是在不同考场之间。另外，此法有利于评卷人之间的比较和监督，及时发现问题加以校正。在标准一致化方面有了一定的进步。此法所存在的问题是，在过于强调同一考场分数接近的情况下，考生之间应有的差距往往会被人为地缩小。而另一方面，由于不能真正消除评审人的主观差异，有时会将这种差异在微观环境中放大，使平时学习成绩有较大差异的考生在得分上反常地位置颠倒，造成同一班级内的不平衡。而且此法要求条件较高，不仅要求全组评卷人水平一致，更要求他们的工作态度、身体状况相当，否则会造成流水线的阻滞与试卷积压。

究竟怎样才能使主观性试题的作文评审更加科学化？经过长时间的探索和实践，我们认识到，评卷的组织者和参与者在思想上必须明确评审作文的三项原则，即一致化原则、适度性原则和易操作原则。

一致化原则是最根本的原则。所谓“一致化”，即掌握评分标准的一致化。具体说来，是要求整个评卷点全体作文评审人员掌握的评分标准做到一致。在这个原则下，不允许评卷人突出自己的个性特点，也不允许坚持个人的“学术观点”，只能服从大多数人的意见。一般说来，只要一个评卷点达到了一致化，就是出现了一些偏严或偏宽的情况，也不会影响选拔人才。

适度性原则是指在一致性方面的“适度”。掌握评分标准的一致性不应理解为以“某一分”为标准达到一致，事实上也很难精确地确定每一篇作文只能得某一分而且得到公认。评审作文时，评卷人有必要为肯定作文在某一方面的突出优点适当地多赋分，以将其与一般化的作文区别开来。这样就有评分标准一致化的适度问题。根据十几年来的实践，笔者认为，赋分的正负差合计不超过作文总分的 10% 为适度。如总分为 40 分，赋分差在 4 分之内为适度。在这个范围内的差异，不会产生鱼目混珠的后果。

易操作原则是根据时间要求和经济条件提出来的。由于新生入学时间的要求，一般给评卷的时间限定得很短。在特定的时间内完成任务，必须选择简便易行的评审方法，以达到节省人力、物力的效果。

根据上述三原则，我们在综合前述四种评审方法的优点的基础上，逐渐形成了“系统控制组织评分”的方法。具体做法是，在选用评卷人员时严格考核，对有评作文卷经验的教师，要考察其掌握评分标准的准确程度和稳定程度；对第一次参加评审作文的教师，要求有写作方面的理论修养、写作能力和写作经验。经过这样的考核，评卷人在知识水平上比较接近，